

让偷产偷排者无处遁形

——我市启用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监控系统纪实

本报记者 刘超

24小时监控,一旦违规立即预警;不同点位安装,企业生产和治污设施用电情况一目了然;操作使用简单快捷,一部电话、一台电脑便可实现监管;市、县同步接收,执法更精准,治污更及时;……

这就是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监控系统。 “用电是企业生产的基础条件,哪家企业不用电?”日前,市生态环境局执法队副队长任保江对记者说,“自从用电监控系统安装后,企业偷偷生产、不开治污设施等违法行为无处遁形,停限产措施得以落到实处,违规偷排更是少之又少。”

2019年5月,为加强“秋冬防”期间、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对企业限产措施落实情况监管,确保工业企业污染防治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提高企业“自主管理和自证守法”的能力,市生

态环境局在全市重点工业企业推广使用了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监控系统。这一系统的推广,不仅解决了环境执法人员少而企业多造成的监管遗漏弊端,更为环境执法提供了精准的证据,提高了治污成效。

“2019年的3、4月,我们在晋城考察时,用电管控这一科技治污措施就引起了考察人员的关注。”任保江说,参加调研的同事都是环境执法的行家里手,对这一措施都赞不绝口。回来后更是得到了局领导的大力支持。

筹备、论证、征求意见……在任保江的努力下,短短一个多月后,市生态环境局下发了《关于开展企业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监控系统建设的通知》。

用电监控系统刚刚启用的时候,有些企业抱着侥幸心理在晚上偷偷生产,以为可以瞒天过海,但数据不会作假,当环境执法人员拿出监控数据后,他们便哑口无言,并保证今后一定按照规定生产。

企业只要安装用电监控系统,就等于有一名环保卫士驻企业。24小时的监管和精准到点的环境执法,使得企业偷产偷排行为无处遁形,更让“秋冬防”期间和重污染天气期间,企业限产措施真正落到了实处,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贡献了科技的力量。据不完全统计,2019年11月至2020年1月,依托用电监控系统,生态环境部门共查封违规企业60余家,形成了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为秋冬防治污减排贡献了重要力量。

据了解,目前全市约有300余家重点企业工业企业安装了用电监控系统,距离全部完成安装还有一定的差距。在加快用电监控系统的建设方面,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指挥部办公室给予了大力支持,1月7日,他们下发的《关于对未安装用电管控系统的涉气企业立即实施停产治理的通知》,明确要求实施停产的企业在未安装用电管控系统建设并征得县(市、区)大气办同意前不得恢复生

产。这一要求让用电监控系统建设如鱼得水,快速推进。

“用电监控系统虽然能够让环境执法更精准,让企业生产、排污更规范,但在工作细节上还有很多需要补充的地方。”任保江一边拿出《临汾市环保用电监控系统管理办法》草稿一边对记者说,制订管理办法可以完善各项工作细节,从而让科技治污更具力度,污染防治措施更科学、更得力。

“用电监控系统不是为了处罚,也不是和企业作对,而是为了大家共同呼吸的空气、共同享有的环境。”任保江如此感叹。他希望有关企业能够积极配合,加快建设用电监控系统,为临汾的天更蓝、水更清、山更绿作出应有的贡献。

科技监测



4月8日上午,市生态环境局召开汾河流域入河排污口全面交叉检查情况暨近期水质超标原因整改情况汇报会,逐一分析研究,全面提升水污染防治工作水平,确保6月底前汾河上平望、汾河西曲村2个国考断面全面退出劣V类。 本报记者 刘超 摄



4月7日,市生态环境局曲沃分局组织各中队及企业负责人到陶光焦化参观学习,就精细化管理方面的做法进行现场探讨和交流。 本报记者 柴云祥 摄

我市生态环境系统 举办首个“企业环保服务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刘超)为深入了解企业污染治理的需求,更好地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4月10日上午,市生态环境局举办了首个“企业环保服务日”活动,该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永芳带领相关科室负责人与光大焦化、立恒焦化等企业代表面对面交流座谈,坦诚沟通,听取意见建议,现场解答问题。

座谈会上,各企业代表就创建超低排放A类企业、排污许可证后期管理、化工企业秋冬防管控等方面问题进行了提问。市生态环境局有关人员现场进行解答,并对不能现场解答问题的逐条记录,承诺建立台账,跟踪办理,在限定期限内答复。

会议对全市广大企业在生态环境治理工作中的付出给予了充分肯定,勉励企业要充分认识当前我市生态环境治理工作的严峻形势,切实履行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不断提升企业污染治理水平。同时,会议还要求,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干部职工要持续转变作风,把企业服务活动作为服务企业的载体、面向群众的窗口、解决问题的平台、化解矛盾的途径,一如既往地为企业环保治理和经营发展提供帮助,全力助推企业绿色环保、高质量发展。

又讯(记者 柴云祥)4月10日,市生态环境局蒲县分局开展首个“企业环保服务日”活动,深入企业对企业环保有关工作进行指导,随后召开环保服务日座谈会。

该分局负责人与企业负责人面对面

交流,了解企业环保运行情况及需要环保部门帮忙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征求企业对生态环境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就当前污水处理、沉沙降污工程及砂石填埋场规范化治理工作进行认真、细致的现场指导和讲解,切实为企业解决了环保方面的实际问题。

在座谈会上,各企业畅所欲言,该分局负责人对企业提出的问题认真答疑解惑,并承诺将继续强化服务意识,努力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让企业安心生产经营,帮助企业绿色发展。

又讯(记者 卢婷)4月10日上午,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邀请全县焦化、钢铁、洗煤、铸造、建材等行业30多家重点企业,开展了首个“企业环保服务日”活动,就企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或诉求集中进行咨询服务。

会上,企业代表畅所欲言,就各企业在生产经营、环保投入、污染防治、摘牌、验收等方面的问题进行说明,并指出企业存在的困难、问题以及对环保部门相关工作提出建议,该局相关科室负责人针对企业提出的问题现场答疑,帮助企业理清思路、谋发展;对企业提出的建议全面梳理汇总,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

据了解,省生态环境厅将每月的第二周周五定为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企业环保服务日”,旨在加强企业和生态环境部门之间的沟通,构建有效的环境执法和企业发展信息互动体系,加快企业生态可持续发展、绿色发展建设。

市生态环境局

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视频会议

本报讯 4月7日,市生态环境局召开2020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视频会议,总结2019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成效,安排部署2020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会议提出了2020年市生态环境局全面从严治党“1116”工作思路,即:严格遵守习近平总书记建设生态环境保护铁军这一总体要求,建立完善“条主责、块双重、纵合力、横联通”这一工作机制,紧紧围绕“党建铸魂,作风强根,纪律固基,业务立本”这一工作目标,抓实抓严政治建设、思想建设、队伍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纪律建设“六个建设”,大力推动该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向纵深发展。

会议指出,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中要抓统领,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

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把思想建设作为引领,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强队伍,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夯根基,坚持把组织建设作为基础,大力加强机关党建和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转作风,坚持把作风建设作为有力抓手,切实树立起新时代的新作风。严纪律,坚持把纪律建设作为保障,强化对党员干部纪律约束,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创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改革发展稳定新局面提供坚强保证。

(本报记者)

曲沃县

成立县、乡两级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本报讯(记者 柴云祥)4月7日,曲沃县印发《关于成立曲沃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通知》,成立曲沃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曲沃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由县委书记、县长担任双主任。成员由46个部门和乡镇的负责人组成。

该委员会成立后,将积极推进曲沃县生态环境保护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建立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人大监督、政协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合力和全民大保护的“大生态、大环保”工作格局,研究解决全局性、区域性、重要性生态环境问题,组织开展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等。

为切实加强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贯彻省市决

策部署,曲沃县委、县政府专题研究,在成立曲沃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基础上,要求各乡镇结合实际成立相应机构。目前,全县7个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已全部成立。

乡、镇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触角延伸到基层“神经末梢”,能够将环境保护问题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及时提出工作建议,协调解决日常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全面压实了镇村两级抓环保、管环保的“发条”。通过源头防治,全民共治,动员最广泛的力量,采取最有效的手段,全面推进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工作动态

即将步入烧烤季 环保意识莫放松

卢婷

“看着视频里一大帮年轻人在户外游玩,有大树遮阳,有清河为伴,那叫一个惬意。然而,当看到他们身后的烧烤架上冒起的浓浓白烟时,我这心里的气呀,真是不打一处来。”

多年来热衷于环保公益事业的娟子在翻看朋友圈时,看到昔日同窗好友发出的这样一则视频后,留言道:“在如此乌烟瘴气的环境撒欢,怎能称得上是享受?”

“我认为无论何时何地,在做什么,都应该注意自身言行,切不可贪图个人享乐,损害他人利益。尤其是在环境保护上面,我们同呼吸、共命运,非但不可袖手旁观,更不能存有漠不关心的冷漠态度任意而为。”娟子直言,“如果一个长相好看、衣着得体、谈吐大方的女孩,随手乱丢垃圾、乱吐痰,你还会觉得她美吗?”正如这个视频里呈现的,在那样优美的环境里游玩,竟为了个人的享乐,把周围的环境搞得乌烟瘴气,这种图一时享乐而付出的代价太大了。

娟子表示,随着天气的转暖,人

们对烧烤美食的需求也愈加强烈,可无论是饭店的烧烤摊还是个人在烧烤时,都应做好相应措施,莫给环境“增压”。

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娟子表示,眼下虽已过了北方地区环保形势最为严峻的秋冬防季节,但环境保护的意识并不能就此松懈,市民们在思想和个人行为上也理应重视起来,因为环境保护不仅仅是政府和相关部门、企业的事,更是每一位市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前些年,我们能听到身边有人抱怨生活的城市环境不好,最近这几年,全市上上下下在环境保护上可谓是有事不关己的冷漠态度任意而为。”娟子直言,“如果一个人长相好看、衣着得体、谈吐大方的女孩,随手乱丢垃圾、乱吐痰,你还会觉得她美吗?”正如这个视频里呈现的,在那样优美的环境里游玩,竟为了个人的享乐,把周围的环境搞得乌烟瘴气,这种图一时享乐而付出的代价太大了。

娟子表示,随着天气的转暖,人

环保大家谈

在曲沃县的环保队伍中,有一位被大伙儿称为“小钢炮”的环保人,这一称号的得来可并非仅仅是因为他个头不高,更因他身上有着一股像“小钢炮”一般的“猛”劲儿,行动有速度,干事有冲劲。他就是谢国良,市生态环境局曲沃分局执法中队副队长。

“滴滴滴,滴滴滴……”除夕夜,正在文公大街上进行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巡查的谢国良手机铃声突然响起。“在哪儿呢?马上回局里一趟。”原本计划巡查完辖区就回家吃年夜饭的谢国良二话没说,掉头就往局里方向驶去。

回到单位才知道,局党组正紧急安排部署疫情防控工作,而他所负责的辖区有两家医院,一家污水处理厂,医疗废物能否安全管理及处置成为这场防控阻击战中的最后一道防线。

“一定不能失守!”新春第一天,带着亲人的牵挂,谢国良开始了一天的检查工作。

“医疗废物现在怎么收集?转移的回执单在哪里?都有记录吗?医院有没有疑似患者?”每到一处,大到流程,小到细节,谢国良都要一一详细询问。

医院的检查结束后,他和同事马不停蹄,赶往曲沃县联合净水有限公司,对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设施,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情况、台账记录情况、加氯消毒车间运行管理情况等进行检查。在现场,亲眼看到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转,在线环保监测设备的运行正常后,他才稍稍松了一口气。

新春伊始,谢国良和同事们就进入了全天候的备战状态。白天,医院、污水处理厂检查;晚上,大街小巷巡查,他们每天不是在污染防治的检查中,就是在疫情防控的工作中,不放过任何一个环节,不遗漏任何一个节点,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要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的各项相关工作。

“我们都习惯了。”谢国良坦言,身为环保执法人员,“5+2”“白+黑”早已成为他们的工作常态。“干我们这行的,无论是风雪交加,还是酷暑难耐;不管是深更半夜,还是节假日,一个电话,使命必达。”谢国良说,他们不会错过任何一次命令,更不能打输任何一场战斗,这是他们身为环保人对工作最基本的要求。

“志存高远,脚踏实地。”在谢国良的笔记本上,端正正地写着这样8个字,这也成为他工作中始终坚守的原则。据了解,在日常环境事件的调查和处理过程中,他没有办过一起因证据不足或者适用法律法规不准确的错案,更没有一起因自身的不文明言行而引起矛盾激化或不稳定的执法。

在环保战线上,正是有了许许多多像谢国良这样恪尽职守、披荆斩棘的环保战士坚守,才迎来了我们今天大为改善的良好环境。我们也坚信,有了他们的坚守,再加上每一位民众的参与,我们生活的环境也必将越来越好!

环保卫士

汾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情况周报

一、水质监测情况 根据汾河干流、汾河7个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结果,4月3日至4月9日,汾河干流和汾河7个跨界断面:洪洞天井断面、襄汾柴庄断面、曲沃北庄断面、侯马上平望断面(自动站无数据,采用人工监测数据)、侯马汾河西曲村断面氨氮、总磷两项指标均值都达到地表水V类标准;劣V类断面2个,分别为:霍州北益昌桥南断面、尧都区下靳桥断面。

二、重点工程进展情况 2020年我市水污染治理43项重点工程,截至4月9日,正在办理前期手续的21个,已开工建设的20个,正在调试的1个,已完工的1个,开工率51.2%,完工率2.3%。较上周相比:侯马市6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开工建设;正在办理前期手

续的21个项目,其中12个有所推进;已开工建设的20个项目,其中6个有新进展。

三、相关工作要求 1.侯马市6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属于2019年未完成的省级重点工程部分建设内容,今年5月底前必须完成,侯马市要加快建设进度,确保按期完成。

2.霍州北益昌桥南断面水质近期连续多日超标,主要超标污染物为总磷。霍州市要高度重视,立即进行整治,尽快使北益昌桥南断面水质稳定达地表水V类标准。

3.尧都区下靳桥断面水质近期连续多日超标,主要超标污染物为氨氮。尧都区要高度重视,立即进行整治,尽快使下靳桥断面水质稳定达地表水V类标准。

临汾市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

县(市、区)	2020年1月1日-4月9日				2020年4月3日-4月9日			
	综合指数	排名	同比变化率	排名	综合指数	排名	同比变化率	排名
洪洞县	9.27	17	-18.5%	8	6.11	17	-6.6%	14
霍州市	7.85	16	-15.1%	13	4.98	12	-21.5%	5
侯马市	7.79	15	-21.1%	6	5.75	16	-12.2%	11
尧都区	7.28	14	-22.4%	4	5.27	14	-20.2%	6
曲沃县	6.88	13	-24.3%	3	4.45	7	-18.9%	7
襄汾县	6.74	12	-24.5%	2	5.11	13	-22.8%	4
古县	6.61	11	-16.2%	10	5.56	15	-9.3%	13
翼城县	6.38	10	-15.6%	11	4.52	8	-5.0%	15
汾西县	5.60	9	-16.3%	9	4.18	5	-26.8%	2
安泽县	5.49	8	-11.7%	15	4.53	9	-12.4%	10
浮山县	5.33	7	-19.8%	7	4.64	10	3.1%	17
乡宁县	5.10	6	-7.4%	17	4.70	11	-2.7%	16
永和县	4.55	5	-15.3%	12	4.05	3	-17.2%	8
隰县	4.53	4	-9.9%	16	4.26	6	-10.3%	12
吉县	4.50	3	-13.0%	14	4.05	3	-15.6%	9
蒲县	4.29	2	-25.6%	1	3.84	2	-29.5%	1
大宁县	4.19	1	-21.8%	5	3.62	1	-23.0%	3
备注	1、以上数据为实况数据,未经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最终审核。 2、负数为下降,正数为上升。 3、综合指数越小,表明空气质量越好。							